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下简称“意见”）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假设前提：

1、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完成发行，该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后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2、公司 2013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700.63 万元，根据公司 2014 年度业绩快报，2014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0.95 万元。假设公司 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 2014 年持平，为 4,240.95 万元。

前述利润值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利润的盈利预测，其实现取决于国家宏观经济

政策、市场状况的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36,243.93 万元，根据公司 2014 年度业绩快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40,485.36 万元。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014 年末数+本次募集资金假设数+2015 年净利润假设数-本期分配现金股利，即 282,026.31 万元。

前述数值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净资产的预测，存在不确定性。

4、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发行数量为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中的发行数量上限，即 10,000 万股。

5、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价格为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中的发行价格 13.73 元/股。

6、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上限 137,300 万元，未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

7、未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如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8、未考虑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名称	2014 年/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股本（万股）	24,385	34,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140,485.36	282,02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240.95	4,240.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39	0.1233
每股净资产（元/股）	5.76	8.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7%	2.49%

二、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短期融资券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将相应增长。若本次发行后，公司净利润不能得到相应幅度增长，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存在下降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公司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2、加快主营业务发展，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为海水养殖和水产品加工业务，是资金和技术密集型产业，也是自然资源依赖性产业。近年来由于世界经济复苏放缓、国际需求疲软、国内高端餐饮消费市场低迷等因素，公司产品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低值水产加工业务盈利水平持续下降，高值珍贵水产品的养殖和加工业务盈利情况较好。公司将增进精深加工产品的研发深度，不断拓展市场的广度，丰富公司的加工品种，完善公司的产品系列，加快公司的产品业务升级，努力提高公司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和整体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经营规模和经营业绩。同时，公司也将积极发展移动互联网营销业务，充分利用移动互联网的开放性，积极利用互联网信息平台，实现

与消费者之间的无缝对接，通过这种高时效的营销推广模式，带动产品销量的提升。

海产品养殖和加工业务具有资金投入较多的行业特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为公司水产增养殖和加工产业的做大做强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有效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和财务状况，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运用，减轻财务负担，能够有效地使公司的盈利能力得到改善和提高，在缓解资金压力的同时，确保公司在海洋渔业养殖和水产品加工领域的进一步发展。

3、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的精神，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